

联席评论 Joint Comment

经济日报 中央电视台

全面推进公车改革是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的一大举措，是建立节约型政府的重要抓手，更回应了群众诉求、兑现了改革承诺。各地各部门都要充分认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对相关要求严格落实、扎实推进，将这一群众高度关注的重大改革做实、做好。

本期“经济日报 中央电视台联席评论”话题——为公车改革全面推进叫好。

打造制造强国 需要职业精神

阙明坤

日前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上，李克强总理指出，职业教育不仅要培养职业技能，更要培养职业精神。

这一要求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当前，中国已成为“制造大国”，在很多工业领域的产值排名全球第一。然而我国远非“制造强国”，产品和服务还不够“精”、不够“细”，电子信息产品、汽车、装备等制造业领域大多处于产业链的低端；同一品牌的产品，国内组装和进口原产品的质量、性能往往差距较大；虽然中国出口产品的价格比许多同类产品价格便宜很多，但在一些地方，“中国制造”成了劣产品的代名词。

眼下，要使“中国制造”更多走向“优质制造”、“精品制造”，亟须提高产品和服务的含量。长期以来，“德国制造”一直领跑世界制造业，成为全球市场质量和信誉的代名词，我们看到的是其过硬的产品技术和卓越的产品质量，却很少注意到背后的另一个重要因素——员工的职业精神。德语“职业”一词有“天职”的含义，遵守企业道德、制造高质量产品是德国员工与生俱来的义务。德国工人严格按照说明书规定，装配设备时拧七圈半，一圈也不能少，这种“七圈半”精神正是“德国制造”享誉世界的保障。不仅德国制造追求精益求精，闻名全球的“瑞士制造”等背后也有着一丝不苟的职业态度在支撑。

反观我国产业工人，虽然在许多领域也出类拔萃，但受社会转型期整体氛围的影响，相对而言仍比较缺乏职业精神。一些人频繁跳槽、随意违约、不讲诚信、重数量轻质量，仅仅把工作当做谋生饭碗，缺乏像瑞士钟表匠一样对工艺和产品的专注精神。眼下，“中国制造”要增强国际竞争力，升级为“优质制造”，亟须填补职业精神这一短板，进一步提高产业工人的职业素质。

职业院校是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的主阵地，但目前一些院校还没有将培育职业精神放到应有的高度，存在重知识灌输，轻道德养成；重理论教学，轻实习实践；重技能培养，轻职业精神培育的弊端。一项对企业的调查显示，高职院校毕业生最欠缺的素质，排在首位的是职业道德。企业关注的高职学生职业品格依次是：责任感、上进心、道德诚信、吃苦耐劳、主动性。由此可见，影响职业院校学生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不只是专业技能，而是道德品质、职业精神。对此，职业院校应尽快建立完善的职业精神教育课程体系，通过实习实训、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在真实的职业工作场景中，潜移默化地培养学生的职业精神。

农民工是“中国制造”的主力军，要加强对农民工群体的职业培训。当前，农民工接受过职业技能培训的仅占约30%，大多数新生代农民工吃苦耐劳素质降低，职业态度、职业责任、职业纪律、职业修养有待进一步提升。应该按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要求，统筹协调人社、教育等部门，组织高职院校、技工学校开展大规模普惠性职业培训，将农村转移劳动力培养成为新兴产业大军，提升其职业精神，让“中国制造”真正享誉全球。

来论 Letters

对行贿者不能量刑过轻

刘建国

据报道，广东省各级人民法院3年来审理了28起重大行贿及受贿案件，案情涉及房地产等城建项目。值得注意的是，为获取开发项目，开发商多爱行贿一些城市辖区的负责人。

在权力不能得到有效约束的现实下，仅凭开发商与官员的自觉，不可能杜绝相关项目腐败现象的滋生。诚然，权力的透明和公开，是铲除开发项目腐败的重要途径。但除此以外，法律层面的完善和补强，也需要及时跟进。在这方面，目前很重要的问题就是对行贿人的量刑明显过轻，而且还常常出现“漏网之鱼”，一定程度上纵容了行贿行为的蔓延。

根据法律规定，“对犯行贿罪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行贿人在被追诉前主动交代行贿行为的，可以减轻处罚或者免除处罚。”而对于受贿罪而言，一旦受贿数额达到10万元以上，就会面临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而且，情形特别严重的，还有可能被判处死刑。不难看出，在量刑标准上，行贿罪与受贿罪具有明显的差距，处罚力度较弱。同时，行贿行为具有隐蔽性，面对巨大的利益诱惑，行贿行为人铤而走险，也就不足为奇了。

现实中，因为受贿罪而受到法律严惩的，不在少数。但是，因为行贿而受到法律制裁的，却并不多见。而且，即便触及法律底线，也只是“轻描淡写”，并不能触及行为人的痛处。更为重要的是，对于很多受贿案件而言，还需要行贿行为人的证言进行佐证。那么，行贿人就有可能面临法律层面的“从轻减轻处罚”情形，更让他们的责任进一步弱化。

权力需要制度的监管和法律的制约，而依附权力而生的“蛀虫”，也需要以有效方法进行严厉打击。唯有如此，才能对行贿行为产生威慑作用，让他们不敢、不愿再从事非法勾当，抑制腐败行为的滋生和蔓延。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张伟 杨开新

为公车改革全面推进叫好

近年来，各地围绕公务用车治理做了不少尝试，特别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以来，惩治公车超标、私用、滥用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要从根本上解决现存公务用车制度的种种问题，只有依靠深层次改革。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吹响了公务用车制度全面改革的号角。中央和国家机关率先垂范、率先改革，也显示出破除公务用车顽症的决心。各地各部门都要充分认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对相关要求严格落实、扎实推进，将这一群众高度关注的重大改革做实、做好。

全面推进公车改革是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的一大举措。有群众将公车称为官

员“屁股底下一栋楼”，这与个别单位超标配车、公车私用的不良行径有关，更反映出不少地方的公务用车已经偏离了公务性质，甚至成为滋生腐败的温床，对此必须下重手、出实招。以制度改革促作风建设，不但是遏制“车轮上的腐败”的根本良策，更是党政机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有力措施。

全面推进公车改革是建立节约型政府的重要抓手。有地方官员算了笔账，一般来说，除了车辆采购成本，一辆公车一年还需10万元左右“最低消费”。若是领导或者司机私用、滥用，费用还会更多。这也是公务用车相关费用始终居高不下的重要原因，造成财政资金浪费，饱受群众诟病。此次中央全面

推进公车改革，也意在通过改革，扎紧节约的制度“笼子”，为财政切实减负，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全面推进公车改革更回应了群众诉求、兑现了改革承诺。公车改革已经提出多年，但是既缺少硬性指标约束，又没有相关奖惩措施，始终没有明显进展。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经济社会各个领域的改革方兴未艾，在国际国内形势复杂严峻的背景下，大胆向重点难点“开刀”，不怕触及利益、动真碰硬，表现出党中央推进改革的坚强决心，有利于树立改革信用，维护党和政府的良好形象。

一项制度改革的全面落地并非易

事。对于公车改革，中央已经给出了指导意见，具体改革方案还需各地结合实际、有效落实。在以往的实践中，有的改革不疼不痒、不易操作、效果不佳；有的改革损害了某些人的切身利益，遭到架空，出台的方案落实不下去，甚至还造成了更大的浪费。对这些前车之鉴，各地各部门都应引以为戒，认识到此次全面推进公车改革是一项制度性安排，统一部署、刚性要求，确保落实到位不走样。而从更高的层次看，此次公车改革的全面推进也将起到示范效应，各地应以更大的责任感和更高的使命感深入推进，为其他重点难点领域的改革积累经验、蹚出路子、凝聚信心。（本文执笔：梁笑语）

拓展渠道缓解融资难

戴蔚琬

近日，财政部进一步加大了农村金融的税收优惠和奖补政策支持力度；对涉农贷款平均余额增长超过15%的县域金融机构，按照增量部分的2%给予奖励；对符合条件的新农村金融机构按照贷款平均余额的2%给予补贴；同时减轻农村金融机构和小微企业税负。

在政策支持下，农村金融机构蓬勃发展，成为支农支小的生力军。相比于开闸放水式的“漫灌”，这种政策聚焦可以说是目标扶持进行了更加精准的尝试，核心在于筑渠导流，对微型金融和小微企业给予“雪中送炭”的帮助。

其实，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由来已久，其原因也是多方面的。宏观层面，部分行业和大中型企业，特别是前些年的房地产业，融资需求向来旺盛，往往借助各类渠道高息融资，对小微企业等主体形成“挤出”。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发布的数据显示，6月末全国房地产贷款余额为16.16万亿元，同比增长19.2%，增速比上年同期高1.1个百分点；房地产贷款余额占全部贷款余额的20.8%，房地产贷款增速超过全部贷款增速5.2个百分点。

微观层面而言，部分地方融资平台和国企存在“财务软约束”，对资金价格不敏感，占用大量信贷资源。而一些信托和理财产品“刚性兑付”也人为抬高了无风险利率。同时，小微企业抗击风险能力

弱、贷款不易于管理。银行对其发放贷款，难免缺乏信心，顾虑重重，再加上行业偏见，小微企业贷款更是难上加难。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银行可以袖手旁观。当前经济下行，银行更应当有所作为。除了更加坚定地落实“普惠金融”理念之外，最能够立竿见影的就是尽快降低过高的服务收费，有效控制资金的价格成本。同时，改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简化贷款审批，提高支持的力度和便利。当下最关键的是，必须拓展融资渠道，引导全社会金融活水多管齐下。

具体而言，监管层应当保持适度流动性供应，在保证存量的基础上盘活社会资金；企业要积极探索多元化融资渠道，学会通过债券市场展开融资；应发展多种形式的金融工具、金融手段、金融机构，增加资金的有效供给，如建立小微企业风险补偿基金，通过“普惠式”的担保机制，使小微企业获得更多信贷机会。

市场在对相关支持举措表示肯定的同时，也在呼唤更深层次的改革。真正大力发展村镇银行等“草根金融”，破除民间资本进入金融领域的“弹簧门”和“玻璃门”，才能有效弥补当前“毛细”融资体系的不足，提供更加多层次、全方位贴心服务。（《农村金融时报》供稿）

神回复



因对一块土地的归属提出异议，江西省丰城市某企业负责人向当地土地管理部门递交了书面申请，请求进行调查处理。但令其没想到的是，丰城市国土资源局回复称：“因我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对政策、对法律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有限，无力对该纠纷进行调处，敬请谅解。”有评论指出，如此内容堪称“神回复”，无异于承认自己是“无行为能力的行政机关”。官僚主义是群众深恶痛绝、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之一，相关部门应聚焦作风建设，认认真真提升能力、解决问题，不能回避矛盾，敷衍了事。（时 锋）

相知无远近 万里尚为邻

李红光

习近平主席日前出席了正在巴西举行的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六次会晤，并将对巴西、阿根廷、委内瑞拉、古巴进行国事访问，出席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领导人会晤。此次出访，不仅是习近平主席就任中国国家主席以来第二次出访拉美，也是他作为国家主席首次对南美国家进行访问，这对于提升中国与拉美及加勒比地区国家整体合作水平，推动中拉关系发展迈向更高层次，将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中国和拉美相距遥远，但这并未阻挡双方的友好交往。几个世纪前，中拉贸易使者就已经开辟了“海上丝绸之路”，建立起联系东西半球的重要贸易通道。近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拉关系在双方的携手努力下不断迸发新的活力，政治互信日益深化，经贸合作持续扩大，人文交流更加丰富，国际事务协作不断加强，整体合作迈出了新的步伐。

“同声自相应，同心自相知”，中拉关系之所以呈现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发展的良好态势，得益于彼此吸引、彼此信任。近年来，中拉高层频繁互访的外交力度前所未有。中国领导人成功开展了一系列对拉美的重大外交行动，不仅强化了与拉美大国的关系，而且也提升了加勒比、中美洲在中国对拉美外交中的地位。2013年5月底至6月初，习近平主席对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哥斯达黎加和墨西哥进

行了访问，并与加勒比8个建交国领导人举行会晤，开创了中国国家主席上任第一年即访问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国家的先例，充分体现了中国新一届领导人对发展中拉关系的高度重视。与此同时，在拉美和加勒比地区，也已经形成了发展对华关系的普遍共识，相关国家加强与我国友好关系的意愿更加积极。

中拉领导人通过高层互访达成的重大共识，为中拉关系发展注入了政治动力，有力推动了经贸、科技、人文等领域合作。尤其在经贸领域，中国与拉美国家存在天然的互补性，在经济全球化的趋势下，双方的利益交汇点和契合点日益增多，双边贸易呈现跳跃式发展。数据显示，2000年，中拉贸易额首次突破100亿美元，达到126亿美元；2011年，双边贸易额已经突破2000亿美元。此后，尽管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长放缓，但中拉贸易却逆势增长，2013年双边贸易额达到了创纪录的2615.7亿美元，与2000年相比已增长近21倍。中国已经成为拉美第三大贸易伙伴，拉美则是中国第七大贸易伙伴。可以预见，随着中国和拉美经济转型、优化产业结构、加强产业链融合的步伐不断加快，双方将进一步释放巨大的合作潜力。一个相互倚重、共同发展的经贸关系格局，也将继续夯实中拉关系发展的经济基础。

目前，中拉关系发展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双边关系逐渐超越经贸层次，并拥有更多的战略内涵。其中，“整体性”特征明显，促进整体合作已经成为中拉关系发展的新趋势。继2013年中国提出中拉整体合作一系列倡议后，中拉领导人就此议题不断扩大共识。中拉积极探讨建立以中拉合作论坛为核心的中拉整体合作机制，有利于在更广领域、更高层次深化双方的全面合作伙伴关系。中国已经同绝大多数拉美邦交国家建立和完善了涉及政治、经贸、科教等诸多领域的磋商或对话机制。

应当看到，由于中拉在政治制度、发展道路、文化传统等方面存在差异，双边关系的发展不可避免地会碰到这样或那样的挑战，但这也为双边增强相互了解、加强政治互信提供了更多意愿和动力，尤其在涉及彼此核心国家利益问题上，双边的相互支持十分重要。在此背景下，习近平主席参加在巴西举行的第六届金砖国家峰会，并访问多个拉美国家，具有更加深远的意义。

“相知无远近，万里尚为邻”，这也是中国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关系的真实写照。习近平主席的此访势将进一步拉近中国与拉美国家的距离，为中拉合作开辟新领域、开创新天地，推动中拉关系向更高层次发展。

国际 International

中国和拉美相距遥远，但这并未阻挡双方的友好交往。目前，中拉关系发展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双边关系逐渐超越经贸层次，并拥有更多的战略内涵

习近平主席此访，对于提升中国与拉美及加勒比地区国家整体合作水平，推动中拉关系发展迈向更高层次，将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